

# 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思政〔2017〕79号

## 安徽省教育厅转发关于组织开展全省见义勇为 第十四届“安徽移动弘扬正气奖” 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、厅直属中专学校：

现将《关于组织开展全省见义勇为第十四届“安徽移动弘扬正气奖”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》（皖综治明电〔2017〕6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组织评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1. 请各校按照评选范围、评选条件，组织初评推荐；每校限推1-2名候选人（或群体）。

2. 申报的见义勇为事迹须取得行为发生地县级综治部门认定，并以学校名义推荐至省教育厅。

3. 2017年9月1日前，将《全省见义勇为第十四届“安徽移动弘扬正气奖”审批表》（一式四份）、推荐候选人（群体）事迹材料和500字以内的事迹摘要（一式四份）寄送到省教育厅思政处，并请同时将事迹材料和事迹摘要发送到电子邮箱。寄出时间以当地邮戳为准。

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金寨路 321 号安徽省教育厅思政处。

邮政编码：230061

电话：0551-62831820、62831821

电子信箱：ahjyszc@126.com



(此件主动公开)